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原指派保荐代表人向晓娟女士和甘亮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甘亮先生因个人原因调离中信证券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中信证券指定保荐代表人孙鹏飞先生接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本次变更不会影响中信证券对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孙鹏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之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向晓娟女士、孙鹏飞先生，持续督导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8 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孙鹏飞简历

孙鹏飞，男，管理学硕士，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2010年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奥瑞金（00270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深冷股份（300540）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上海莱士（002252）重大资产重组、润和软件（300339）重大资产重组、金正大（002470）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阳光电源（300274）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桐昆股份（601233）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新研股份（300159）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